

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0673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
21號

承辦人：吳家蓁

電話：02-23639815*12

傳真：02-23620782

電子信箱：minicooper@mhp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銘教字第10960015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原訂於109年3月13日辦理之「國小生活課程領域素養教學
(含運算思維)公開授課」，因疫情威脅尚未解除，暫緩並
延後辦理，辦理時間將另函通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09年2月20日北市銘教字第 10960010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訂109年3月13日於南港國小辦理之「國小生活課程領域
素養教學(含運算思維)公開授課」，因嚴重特殊傳染性 肺
炎(新型冠狀病毒)疫情影響，為避免產生群聚感染，延
期並俟疫情緩和後再行辦理，辦理時間將另函通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設有附設幼兒園）（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
民小學除外）

副本：電 2020/03/13 文
交 08:21:04 章

